

# 中共台前县委组织部

---

## 中共台前县委组织部 优先提拔使用法治素养好、依法履职能力强 干部的情况说明

2020年以来台前县委坚持把法治建设作为工作重点，在干部选任工作中始终树立重视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用人导向。坚持把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作为评价干部的重要标准，贯穿到选人用人工作的各个环节，把能不能有效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作为考察识别干部的重要条件，在相同条件下优先提拔使用法治素养好、依法履职能力强的干部。

根据《中共濮阳市委组织部中共濮阳市委政法委关于加快配备乡镇（街道）政法委员的通知》（濮组〔2019〕34号）要求，围绕我县基层政法工作实际，及时配齐配强了9名乡镇政法委员，切实加强了基层政法工作领导力量。2020年出台了《中共台前县委组织部关于深化拓展重点工作一线干部专项考察工作的通知》，将是否有效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纳入考察内容。截止目前，台前县共开展重点一线专项考察8次，巡回考察乡镇、县直有关单位34个，激发了干部投身重点一线的干事创业热情，提高了

---

干部法治素养和依法履职能力。

2021年乡镇党委换届考察期间，注重选拔使用能经受重大斗争考验、善于解决复杂问题、驾驭局面能力强、政治素质硬的干部，在相同条件下优先提拔使用法治素养好、依法履职能力强的干部。通过换届调整，60名在脱贫攻坚、疫情防控等重点工作一线，表现优秀、群众反映好、工作业绩实、法治素养好、依法履职能力强的干部得到了提拔重用。

中共台前县委组织部

2021年9月13日

